
贵州省织金县龙井磷矿详查采购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贵州省织金县龙井磷矿详查

项目编号：MCHC-DZ-ZG20252262

采购预算：3,749,900.00 元

最高限价：3,749,900.00 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6 月 25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贵州省本级政府采购计划书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贵州省有色金属和核工业地质勘查局核资源地质调查院

项目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851-85406627

2、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明诚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永盛、聂小菊、叶勇

联系方式：0851-86892732-702

公司名称：明诚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6 月 23 日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要求如下：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财务状况报告（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有效的资信证明）；(3)依法缴纳税收（2025年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2025年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材料，纳税零申报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任意一种方式提供相应证明文件：①税务大厅零申报报表且加盖受理章；②网络申报完成截图。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供应商，应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税的证明文件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新成立的供应商按实际的缴纳情况提交相关证明；(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作为本项目资格审查的重要依据。信用记录查询渠道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查询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评审前。信用信息使用规则：由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非中小企业投标将被拒绝；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商务要求

一、项目完成时间：一年。

二、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合同款的100%。

四、项目验收：经采购人确认工作量，质量达到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标准。

五、违约责任：

（一）因中标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合同无法按时签订，视为中标供应商违约，中标供应商违约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按相应损失赔偿。

（二）在签订采购合同之后，中标供应商要求解除合同的，视为中标供应商违约，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供应商按相应损失赔偿。

（三）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除依约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将按有关质量管理办法规定执行。同时，采购人有权保留更换中标供应商的权利，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

（四）若发生死亡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并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特大安全事故，除按国家有关安全管理规定及采购人有关安全管理办法执行外，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在明确违约责任后，中标供应商应在接到书面通知书起七个日历日内支付违约金、赔偿金等

六、保密要求：

（一）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及终止后，未经合同相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

（二）一方违反上述约定导致合同相对方遭受损失或不利影响的，责任方应按本合同金额的10%向合同相对方支付违约金。

（三）在整个实施过程中，各方应加强成果数据的保密。原则上中标供应商只能将所有成果（包括过程成果、衍生成果）提供给采购人；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擅自将任何成果以任何方式提交给第三方，尤其应该注意对涉密文件的保存。成果包括文

档、图表、数据库等，无论是纸质的还是电子的。成果数据的任何格式或者任何复制品均视同原始成果数据。编制单位对成果数据不拥有复制、传播、出版、翻译成外国语言等权利，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该数据或者开发和生产产品，不得将数据或衍生成果在互联网上登载。编制单位若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四）中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责任，委托工作完成后，中标供应商归还或及时销毁采购人提供的全部资料。

七、其他事项：

（一）本项目工作结束后，全部成果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供应商实施工作形成的原始资料和成果报告按国家档案局《原始地质资料归档规则》（DA/T41-2008）规定归档、汇交，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协议勘查的地质成果。

（二）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依据安全有关规定另行签订安全责任协议。

（三）如成果数据与实际不符或出现丢漏等情况，中标供应商应及时整改。

八、投标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目标

在以往地质工作的基础上，开展地表地质、钻探工作、系统取样工程控制和测试、试验研究，结合邻区勘查成果，基本查明矿床地质特征、矿石加工技术性能及开采技术条件。开展概略研究，估算控制资源量和推断资源量，出可供勘探的范围。

二、服务要求

钻探为本次勘查工作的主要勘查手段。

（一）钻孔结构

由于区内矿床均呈深部延伸，本次工作探矿工程均为钻探工程。本次工作钻进方法全部采用金刚石绳索取心钻进工艺，地质孔终孔孔径不低于 $\phi 75\text{mm}$ ，而水文孔终孔孔径不低于 $\phi 110\text{mm}$ 。

静止水位观测孔、水文孔参照本节第六项（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工作）进行施工。

（二）质量要求

钻探工程是本次工作的主要勘查手段，钻探施工质量要求严格按《地质岩心钻探规程》（DZ/T0227-2010）中六大指标相关规定执行，兼顾《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33444-2016）、《矿产地质勘查规范 磷》（DZ / T 0209-2020）等规范对钻探施工质量相关要求。具体分述如下：

1. 岩矿心采取率与岩矿心管理

矿芯采取率、矿体顶底板 3-5m 内的围岩采取率以及标志层的岩（矿）芯采取率应大于 80%，厚大矿体内部矿芯采取率连续 5m 低于 80%时，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一般岩石的岩心采取率不应低于 80%，软岩和破碎岩石的岩心采取率不低于 65%。由机台负责将岩心清洗干净，自上而下按秩序装箱，在岩心上用油漆写明回次数、总块数和块号，填写岩心牌，放好岩心隔板。终孔前，现场岩芯要妥善保管，不让无关人员翻看，终孔后，岩芯编录人员进行地质编录取样完成后，再将岩芯搬运至指定专用岩芯库存放。

2. 钻孔弯曲度

直孔开孔后 25m、每钻进 100m、进矿前出矿后、终孔点各测一次，每 100m 误差不得超过 2° ，若出现超差须作孔斜校正。超差时要及时设法补救，钻孔施工阶段，弯曲度测量使用光纤陀螺测斜仪测弯曲度。

3. 简易水文观测

原则上每小班至少观测水位一个回次，观测回次水位中，提钻后和下钻前各测量一次水位。应及时观测和详细记录钻进中涌（漏）水、掉块、垮孔、缩（扩）径、涌砂、裂隙、溶洞、掉钻等现象发生的层位和深度，测量涌（漏）水量，观测钻进中起下钻水位的变化。本次勘查区采用绳索取心工艺施工，钻进中起下钻水位观测须钻杆提离孔底 20m 后进行。因故停钻或停机时间较长时，停钻后和开钻前应观测水位并记录。

4. 静止水位观测

所有终孔钻孔均测量静止水位，测量水位工具采用电水位计，一般钻孔达到地质目的后，即开始观测静止水位，观测前要求采用清水循环 1-2 个小时，替换孔内的冲洗液，然后将钻杆往上提 10-20m，之后开始观测静止水位，一般要求静止水位数据稳定在 8 小时以上。

5. 钻孔水文地质编录

所有钻孔全部进行该项工作。应及时对钻孔岩心进行编录，详细记录岩性、结构构造、岩溶发育特征、裂隙发育特征、岩石风化特征，统计裂隙率、岩溶率等。

6. 冲洗液消耗观测

正常钻进时每小时观测一次，发现漏水时每 10 分钟观测一次。

7. 水文地质钻探

通过钻探、简易水文观测、地球物理测井，在基本查明灯影组水文地质结构的基础上，布设水文地质试验孔，本次暂拟设水文地质试验孔 2 个（ZKL302 和 ZKL801），以求取勘查区主要充水含水层相关水文地质参数为目的，为勘查区预测矿坑涌水量提供依据。

8. 孔深误差测量与校正

孔深测量必须使用经核准的钢尺丈量，测量点与弯曲度测量点一致，各测量点的孔深误差不得超过钻程的 $1/1000$ ，出现超差时必须进行校正并修改报表记录。开孔后 25m 校正一次，直孔钻进深度达 100m 及其倍数时；进出矿层时，必须保证在矿层顶或底板 5m 的范围内校正孔深；矿层厚度小于 5m 时，只测量一次；下套管前和终孔后必

须校正孔深，孔深误差小于千分之一时可不修正报表；孔深误差大于千分之一时要修正报表。

9. 原始班报表

原始班报表包括钻探班报表（含简易水文观测记录表）、交接班记录表。各班必须指定专人在现场用钢笔及时填写原始班报表，要做到内容真实、齐全，数据准确，页面整洁。

10. 封孔

终孔后采用 425#水泥按要求配制的水泥浆（水灰比 0.5、即水：水泥=25kg:50kg）对钻孔进行分段封闭。对含矿层位、含水层、含水构造及其上、下 5m 范围类进行封闭，孔口需留设水泥桩标，也可采取全孔封闭，标明孔号、孔深、施工日期、施工单位等字样。封孔前由地质员据要求向机场提交封孔指导书和封孔通知书。

11. 钻孔验收评级

根据钻孔质量包括岩矿心采取率、钻孔弯曲与测量间距、简易水文观测、孔深误差测量与校正、原始报表和封孔等六项指标进行验收和评级，分为优质孔、合格孔和报废孔。

12. 岩矿心保管

岩矿心是地质勘查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基础实物资料，本次工作中岩矿芯保管严格参照《地质钻探岩矿心管理通则》（DZ/0032-92）相关要求进行。

（1）从岩心管取出的岩矿心应按其出筒顺序摆放，并即时清洗，避免人为破碎或次序颠倒，松软岩矿心要尽量保持原状。

（2）现场岩矿心由机台人员负责保管，应保证岩心箱规格符合相关要求，摆放整齐，堆放垛高不超过 1.5m，钻孔验收后岩矿心应及时入库保管。

（3）岩矿心入库，应严格规范入库手续，由机台负责派人护送到勘查区岩心房或岩心分库暂存。岩矿心运转途中应有专人负责，岩心箱加盖保护，避免岩心箱翻倒、岩矿心散乱、污损、丢失。

（4）岩矿心缩减应遵循留存适度、处理慎重和经济合理的原则。

（5）项目部设立临时性的岩心房或分库，院一级保管单位设立永久性的岩心库。凡需要长期保存的岩矿心按相关要求移交专门库房保管。

（三）安全管理要求

项目上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执行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了施工顺利进行，保障了施工现场操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健康。做到以下几点：

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工亡事故为零。

现场内的安全隐患整改率保证时限内达到 100%，杜绝现场重大隐患的出现。

现场内不发生火灾事故、雷击事故、滑坡崩塌等事故，隐患整改率保证时限内达到 100%。

作业人员配戴安全防护设备，不发生高空坠落、意外伤害安全事故。

创建文明安全施工工地。

（四）绿色勘查要求

绿色勘查首要是要增强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谁施工谁负责，谁破坏谁恢复，谁污染谁治理”，按照“勘查布局最优，环境扰动最小”的，合理有效地布置槽探点，采取最佳的工作方案，选用最少的工程，达到最大的工作目的。

钻探全过程严格执行《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DZ/ 0374—2021）要求。

1. 施工前

（1）孔位定位后，施工处及机台采集路线，做到尽量不破坏、少破坏原生态环境路线进行搬迁，如会造成破坏时及时上报项目部。

（2）各个机台在平整场地前，需拍摄原始地形地貌，以便于施工后恢复对照。

2. 施工中

（1）机台易出现油污地方，必须采用土工布防油污渗漏，定期清理处理油污。

（2）机台周边做好排水沟，以防降水周边雨水进入机台把油污冲散到机台外其他地方。机台有油污地方的排水沟往泥浆池或垃圾池排放沉淀排放。

（3）机台内不乱扔垃圾，按规定放入指定位置，工具分类摆放，做到整洁有度。

（4）现场施工人员必须统一着装，文明施工。

（5）机场内须有统一的垃圾桶。

3. 施工后

（1）及时清理场地垃圾，不能就地掩埋的，运往指定位置处理。

（2）根据场地特殊性，选择相应的恢复方式，及时进行复绿复垦。

（3）施工处及时对其钻孔前后照片归档整理，待复绿后 1-3 个月再取照对比，

达不到效果，通知机台进行重新复绿。

（4）对完工钻孔完成绿色勘查恢复的，及时收集相关资料，分类存档交项目部，未交的不予验收，对已验收的钻孔从质保金扣除。

注：各位供应商请注意，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服务要求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完善，本招标文件中其他未尽事宜将在签订合同时由采购方和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条款中补充完善。

。

评审标准

评标标准

评标形式（采用以下具体步骤）

第一步：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的进入下一步评审阶段。不符合的其投标作为无效标。

第二步：确定中标候选人（按评分细则对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评分，并计算其总得分，按各项评标因素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3名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1	技术符合性	是否完全满足“第五章 第一节 服务内容及要求”所有条款			
2	商务符合性	是否完全满足“第五章 第二节 商务要求”所有条款			
3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三章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评标专家（签字）：					

（二）评分细则及各项评标因素如下：

评审项	评 分 标 准	备注
报价分 (1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注： 1.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采购，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 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	客观分

	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分 (30分)	背景分析及重难点分析 (15分)	1.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提供项目背景分析及重难点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背景分析；(2)重难点分析；(3)应对措施；上述内容提供齐全得10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 2.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背景分析及重难点分析进行综合评审：（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1)第一档 对项目的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充分了解，能准确把握项目定位，重难点分析到位且提出的应对措施合理可行得5分； (2)第二档 对项目的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有一定的了解，基本把握项目定位，重难点分析基本到位且提出的应对措施合理可行得3分； (3)第三档 对项目的基本情况和项目背景不够了解，对项目定位把握不准确，重难点分析不充分且提出的应对措施可行性较差1分。	客观分 + 主观分
	实施方案 (10分)	1.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施工推进计划；(2)人员安排；(3)组织保障措施；(4)质量保障措施；(5)安全保障措施；上述内容提供齐全得5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评标委员会根据实施方案内容的详尽程度、合理性、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1)第一档 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得5分； (2)第二档	客观分 + 主观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3分； (3)第三档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操作性较差得1分。	
	钻探施工技术 (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钻探施工技术的全面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进行综合评审：（主观分，请评标委员会根据分值设定进行打分） 1. 第一档 钻探施工技术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得5分； 2. 第二档 钻探施工技术基本全面合理、可操作性一般得3分； 3. 第三档 钻探施工技术基本全面，可操作性较差得1分； 4. 未提供钻探施工技术不得分。	主观分
商务分 (60分)	业绩 (20分)	供应商2020年1月1日至今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1份得5分，最高得20分。 注： 1. 日期以合同落款时间为准； 2. 同类项目指地质勘查类项目； 3. 证明材料须提供任务书或合同。	客观分
	仪器设备 (12分)	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钻探能力，拟投入本项目钻探工作的设备： 1. 具有全液压钻机的，每配备1台得3分，最高得9分。 2. 具有全液压岩心钻机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1. 设备清单（含设备图片、名称及数量）；2. 购买设备的发票。	客观分
	综合实力 (3分)	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注： 1. 上述“有效的”指(1)证书在有效期内；(2)证书未	客观分

		被注销或撤销。 2. 证明材料提供上述证书。	
	项目管理 机构 (25分)	1. 项目负责人（1人，满分7分）： 具有地质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得7分；具有地质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4分；没有不得分。 2. 技术负责人（1人，满分5分）： 具有地质类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得5分，具有地质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3分；没有不得分。 3. 其他团队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满分13分）：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团队成员配置合理，满足项目服务实际需求，具备地质类相关专业背景： 3.1 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1人得3分； 3.2 具有中级职称，每提供1人得1分。 注： 1. 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 2. 上述3.2项，以中级职称计分的，最高得5分； 3. 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人员(1)身份证；(2)职称证书，提供不全不得分。	客观分

注：1.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享受政策性加分。

2. 上述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未明确要求提供原件的，均提供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且提供齐全，否则不得分；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或无法识别的视为未提供。

3. 上述评分中

3.1 “第一档”等指：

- 提供的方案基于采购需求的全口径，提出具有可行性的现状情况预判；
- 准确把握方案中的重、难点，分析各类情况可能发生的不可预见性，并尽可能列明多种详细预案；
- 针对不同的需求，能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可以举例论证；

d. 对于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持材料提供详细、具体，具有一定的论证支持性。

3.2 “第二档”等指：

- a. 方案内容对采购文件要求的条款已作完整响应；
- b. 只对方案作出标题式的简单论证，并未展开分析或列明可行的具体解决方案；
- c. 部分资料、数据等响应方案的支撑材料提供过于简单或未提供。

3.3 “第三档”等指：

- a. 方案不完整，与采购需求存在明显的响应缺项；
- b. 方案不切实际，操作困难，与采购需求相违背。

4. 上述评分中，评审专家对“客观分”的评审须保持一致。

（三）价格分的计算：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最高。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报价分

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中小企业价格扣除（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供应商资格、符合性审查均满足招标文件的前提下：

1）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报价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如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①中小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相关规定，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等。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 号) 执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附后)

②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及相关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及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四) 评标总得分计算方法:

评标总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F_2, \dots,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注: 以上打分计算最终得分保留小数两位。

(五) 排序原则: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排名前三名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六) 中标原则:

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采购要求的服务方案及质量、投标价格、供应商实力、同类项目实施经验、团队人员投入等综合进行评分,并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向采购人推荐中标供应商。

五、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